

高雄醫學大學 99 學年度第五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0 年 6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。

地點：勵學大樓 4 樓第四會議室。

主持人：鐘副校長育志 記錄：劉用志

出席委員：鐘副校長育志、楊學務長美賞、李院長志恒、劉委員彥君、林委員双金、楊委員麗玉、何委員文獻、黃總教官耀斌、張老師景偉（代）、洪委員筱恬、許委員恒碩、陳同學顯文（代）

列席人員：許主任芳益、萬組長先鳳、陳組長朝政、熊組長仁先、曾組長銀助、劉先生新桂、王先生慶煌、蔡小姐怡珍、楊小姐秋蓮、林小姐季瑤、蔡先生沅錡

一、主席報告：出席人員已達法定人數，但鐘副校長另有公務將於稍後到場，責成本人先行代理主持，我們開始討論。

二、討論題案：

提案一、醫學系林○○同學與醫資系廖○○同學申請學生緊急紓困金案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）

決議：(1) 醫學系林○○同學通過追認審議，依「緊急紓困金補助標準表」第一類第二項補助參萬元。
(2) 醫資系廖○○同學通過審議，依「緊急紓困金補助標準表」第一類第四項補助壹萬元。

提案二、香粧品學系 4 年級學生違反「考試遵守要點」議處案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生活輔導組）

決議：(1) 學生到場陳述，坦承攜帶小抄，並表達悔意。
(2) 依「學生獎懲準則」第九條第二款，核定記小過乙次。
(3) 生活輔導組配合辦理行善銷過事宜。

提案三、本校「學生宿舍輔導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生活輔導組）

決議：本案保留，擇期再議。

提案四、本校「大學部外國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（草案）」，請審議。（國際事務中心提）

決議：通過修正案，下學年度評估成效後，再適度調整。

提案五、本校「學生社團輔導辦法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）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審議。

提案六、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國社團評鑑暨觀摩活動，建議獎勵 97007017 楊景琦、97001076 陳平各記大功乙次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）

決議：通過審議，依本校「學生獎懲準則」第六條第一款記大功乙次以資鼓勵。

提案七、9401058 戴裕霖榮獲 100 年青駝獎，建議記大功乙次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）

決議：通過審議，依本校「學生獎懲準則」第六條第一款記大功乙次以資鼓勵。

提案八、聲樂社參加 99 學年度全國音樂比賽大專組混聲 B 組比賽榮獲特優，每位參賽者（計 60 位）記大功壹次以資獎勵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）

決議：通過審議，依本校「學生獎懲準則」第六條第一款各記大功乙次以資鼓勵。

提案九、99 學年度優秀運動員獎勵金核發建議案，請審議。（通識教育中心提）

決議：通過審議，核定發放獎金計 82 萬 6,500 元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

動議一：為有效執行規範、維護校園安全，避免再度發生棒壘球擊傷人員事件，擬擴大實施「校園安全大搜索」活動，由全校師生共同監督危害安全的違規情事（例如在規定時間外進行壘球練習、在規定範圍外打排球、違規停車...）。凡提供影片或照片檢舉上述違規情事並查有實證者，建議記嘉獎一次，並有資格進入「校園安全大搜索」

抽獎活動，以資鼓勵。

決議：通過提案。

四、主席結論：謝謝委員參加會議。

五、散會：中午 12 時 30 分。